省网络信息安全技术管控中心杭州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网间质量监测系统二期软件购置及开发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3T-GK-176（标项 1 ）

报价文件

投标人全称：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甲 36 号

时　　间：2023 年 1 月 12 日

目录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3
开标一览表（服务类）.....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5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7

开 标 一 览 表（货物类）

投标人全称（公章）：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招标编号及标项：ZZCG2023T-GK-176（标项 1）

货物类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商情况		
							是否中小企业	企业全称	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
商用数据库软件	达梦	中国	达梦 DM8	8	93000	744000	否		
操作系统软件	统信	中国	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 v20	123	6000	738000	否		
防病毒软件	天融信	中国	天融信终端威胁防御系统（TopEDR）	3	6000	18000	否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壹佰伍拾万圆整 小写： ￥1500000									
备注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 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授权代表签名：赵 [illegible] 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开 标 一 览 表（服务类）

投标人全称（公章）：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招标编号及标项：ZZCG20231-GK-176（标项 1）

服务类							
服务内容	服务人员数量	工作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承接服务的企业情况		
					是否中小企业承接	企业全称	服务人员是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
主动监测采集系统升级软件开发部署	16	45 人月	30000	1350000	否		
主动监测统计分析中心系统升级软件开发部署	16	20 人月	30000	600000	否		
被动监测采集系统升级软件开发部署	16	40 人月	30000	1200000	否		
被动监测统计分析中心系统升级软件开发部署	16	20 人月	30000	600000	否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叁佰柒拾伍万圆整　　小写：　￥3750000							
备注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 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授权代表签名：赵彬翔　　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为事业单位，此项不涉及。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为事业单位，此项不涉及。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为事业单位，此项不涉及。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